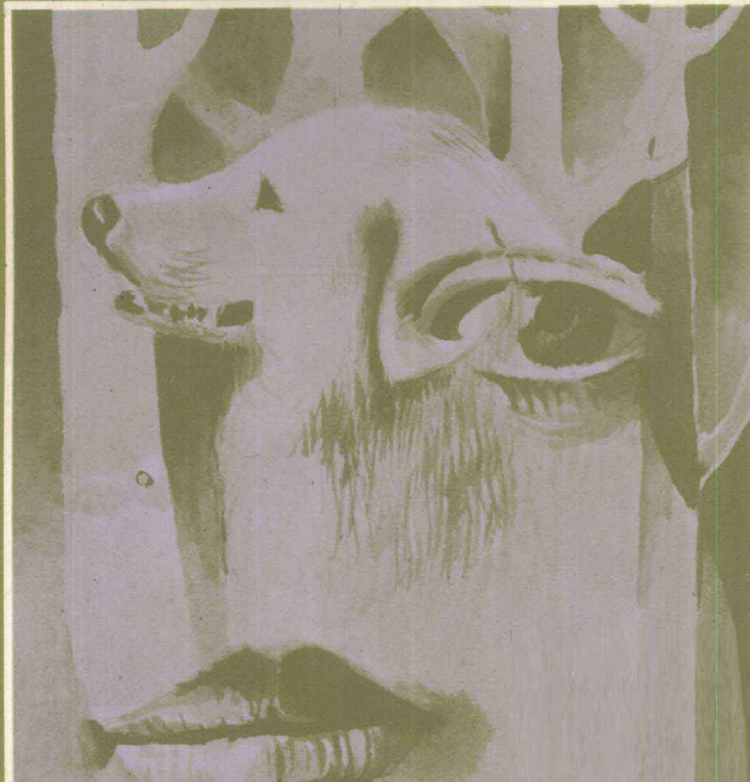


妖說小說談

葉慶炳



洪範文學叢書 20

談小說妖

葉慶炳

洪範書店印行

翻印必究



版權所有

妖說小談

②〇書叢學文範洪

著者：葉慶
發行人：孫政兒
出版者：洪範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廈門街一〇八號二樓
臺北郵局六——五三號信箱
電話：三九二七五七七
郵政劃撥：一〇七四〇二
印刷廠：永裕印刷廠
臺北市武昌街一六八號
初版：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十二月
二版：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二月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一四二五號
法律顧問：陳長文（理律法律事務所）
臺北市敦化北路二〇一號台塑大樓七樓

（換調回寄請，誤錯訂裝、損破、頁缺）

元55價定

二〇一
一五三
一六七
一七七

後記
花木之妖
猪妖
魚妖

引

言

世界上有沒有妖精？相信每一位稍有知識的現代人的答案都是否定的。但是古人卻真的相信世上有妖精，古典小說中大量的妖精故事，便是最好的例證。當我們看了這類小說，不免會奇怪古人怎麼那樣愛胡思亂想，想出那麼多妖精來？簡直在和自己尋開心！但這是生活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的我們的想法，我們怎能以現代的科學頭腦去譏笑迷信的古人？事實上，這許多以妖精為題材的古典小說不但是我國傳統文學的一環，也象徵着包涵萬有的我國傳統文化的一種特色。據我向研究外國文學的朋友探詢的結果，似乎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出現過那麼多各式各樣的妖精為題材的小說；雖然各國民間多少有一些妖精故事在流傳。不過時至今日，我國古代取材於妖精故事的小說，除了少數中文系的師生之外，已很少人去接觸。讓少數中文系的師生獨享這份豐富的文學遺產，未免有欠公平，這是我想把它們抽樣介紹給社會大眾的原因。

「凡是人類之外的動物、植物或器物而能變化為人，或雖未變化為人而能言語與人類無異者，謂之妖精。」這是我給「妖精」這一名稱所下的定義。我不曾見過有誰給「妖精」下過定義，因此不得不杜撰一個。妖精變化為人，不是變男

人，就是變女人。兩者我都予以適量的介紹和討論，表示我對男妖女妖一視同仁，不分厚薄。不過爲了處理方便，我採男女分班制，對每一類妖精，一概先談女的，後談男的。

這裏還要聲明一點，我所舉例的以妖精爲題材的古典小說，以魏晉南北朝至唐代的作品爲限。因爲這以前的小說已百無一存，而這以後的妖精小說不是缺乏原創性，就是藉妖精故事以諷世，別有用心。缺乏原創性的如宋洪邁所撰的夷堅志，別有用心如清蒲松齡所撰的聊齋志異。只有魏晉南北朝至唐代的妖精小說才是古人好奇心與想像力的結晶。這個時期的文士寫妖精小說，目的就止於寫下這個故事（當然你硬要派給它一個主題，也不愁沒有話說），不像後來聊齋志異中的多數篇章，妖精故事反而成了作者表達某種主題的工具。作者還怕讀者偏爲故事所吸引而忽略了他要表達的主題，不惜借「異史氏曰」來公然說教一番，於是他寫小說的用意也就昭然若揭了。

虎

妖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com

駢雅釋獸稱虎爲「山君」，意卽山中之王。我談古典小說中的妖精，便採擒賊擒王的手段，先談虎妖，而且從變女子虎妖談起。

我先介紹四篇美女變老虎的小說。第一篇見於南朝劉宋時劉敬叔所撰的異苑卷三（照原文譯成語體，未加潤色）：

東晉孝武帝太元末年，徐桓剛出家門，就遇到了一個女子。徐桓向她搭訕調笑，那女子就邀他走到草叢中去。他由於愛慕她的美色，真的跟她走入草叢。忽然那女子變成了一隻老虎，把他馱在背上向深山跑去。他的家人到處找尋，只找到一些老虎的踪跡，卻找不到他本人。過了十天，那隻老虎又馱着徐桓回來，把他放在徐家門外。

第二篇出於唐人所撰的五行記（太平廣記卷四二六引）：

東晉孝武帝太元五年，譙郡譙縣有人姓袁名雙，由於家境貧苦，就在別人家裏做工。晚上他工畢回家，在路上遇到了一個女子，年約十五六歲，長得姿容端正。女子自動的做了袁雙的妻子。二人共同生活了五六年後，家境變得十分富裕。女子還生了兩個男孩。到了第十年，袁雙家已成爲當地的巨富。此後，每逢

地方上有人死亡，埋葬完畢，這女子就偷偷的跑到墳頭，解下衣服，脫下釧兒，把它們掛在樹上，然後搖身一變，變成了老虎。接着挖開墳墓，把棺材拖出來，又把死人拖出來，大吃一頓。吃飽之後，又變回了那女子的樣子回家。有人發現了這種情形，就私下告訴袁雙說：「你的妻子不是人類，恐怕將來會把你害死。」袁雙說甚麼也不相信。後來又有人死了，袁雙的妻子又去照吃不誤。隣人帶了袁雙去偷看，袁雙才相信隣人的話是真的。後來袁雙的妻子不再爲袁雙所容，就到了別的縣境，還照樣到墳頭吃死人。

第三篇出於唐人所撰河東記（太平廣記卷四二九引）：

申屠澄本是一介平民，在唐德宗貞元九年補上了濮州什邡縣尉的官職。在他赴任的途中，他到了真符縣東十里多的地方，忽然遇到大風雪，天氣又冷，馬不能再向前走。路旁的茅舍中生着火，顯得很溫暖，申屠澄就過去烤火取暖。茅屋中本來有一對老年夫婦和一位女郎在那裏環火而坐；女郎年方十四五歲，雖然頭也不梳，衣衫又髒，但皮膚潔白，臉色紅潤，一舉一動，都非常討人喜愛。老年夫婦看到申屠澄進屋，趕忙起身說：「客官冒雪前來，想必受寒了，請到火邊來

坐。」申屠澄坐了很久，一看天色已晚，而風雪不止，就向老年夫婦說：「到西邊的縣城還遠，我請求在府上借住一夜。」兩位老人說：「只要你不嫌棄舍下簡陋就是了。」申屠澄於是解下馬鞍，打開鋪蓋，準備歇息。那女郎見有客人，就到內室去重新化粧，佩戴首飾，然後拉開門帷出來，就顯得比剛才更加美麗了。這時老嫗從外面拿了一壺酒來，到火上暖了，對申屠澄說：「客官受了寒，喝一杯抵擋寒氣吧。」申屠澄趕忙作揖歉讓說：「還是從主人開始吧。」於是先替老翁斟酒，最後才輪到申屠澄。申屠澄說：「還有小娘子不曾入席。」兩老聞言笑道：「鄉下女孩子，怎配招待賓客。」女郎轉眼斜睨着說：「酒又不是珍品，說我不配同飲！」老嫗就牽女郎的裙子，教她坐在一旁。申屠澄想試試女郎的才能，就舉杯對她說：「我們各用兩句古書上的話，來說眼前的情形。」接着自己先說了兩句：「厭厭夜飲，不醉無歸。」女郎低頭微笑說：「風雨如晦，雞鳴不已。」兩人說的都是詩經中的句子。申屠澄驚嘆道：「真想不到小娘子如此聰明。我很幸運尚未結婚，我想替自己做個媒可好？」老翁說：「我家雖然貧賤，這孩子也是嬌生慣養的。以前也有旅客用財禮求親，我因為不忍和她分離，都不

曾答應。沒想到客官也看中了小女。這次我不能再拒絕了，我就把小女託付給你了。」申屠澄趕緊拜謝了岳父岳母，並且把攜帶的全部財物呈上作為聘禮。但老嫗卻一無所取，口裏說：「只要你不嫌棄我們貧賤就好，要聘禮做甚麼！」到了第二天，老嫗又說：「這裏地方偏僻，又無隣舍，房子也太小，不值得你久留。小女既已嫁給你了，你就帶她走吧。」又過了一天，申屠澄和妻子就離開了兩老，乘馬前往任所。到任之後，公家的待遇很微薄，靠妻子的力量，生活才過得不錯。妻子又幫他交結賓客，不出十天，申屠澄夫婦的名氣就大了起來，而兩口子的感情也愈來愈好。妻子又厚禮親族，撫養甥姪，連僕人們也無一不喜歡她。後來申屠澄的任期滿了，將要還鄉，這時他已有了一子一女，也都很聰明。申屠澄對妻子更是敬愛有加。他曾作了一首詩送她：「一官慚梅福，三年愧孟光。此情何所喻，川上有鴛鴦。」她終日唸着這首詩，似乎在暗暗作詩和他，不過始終沒有把和詩唸出來。她常對他說：「做一個妻子，不能不知書；但如果賣弄詩才，那反而不像妻子了。」申屠澄携家離開了任所，回關中的老家去。經過利州時，在嘉江邊的草地上坐着休息。他的妻子忽然神情惆悵地說：「從前你送我一

首詩，我已和作了一首。我本來不想給你看，但面對着這裏的景物，我不能再把它藏在心中了。」於是吟道：「琴瑟情雖重，山林志自深。常憂時節變，辜負百年心。」吟罷，不禁潸然淚下。申屠澄說：「詩是做得很美，但山林不應是一個弱女子所嚮往的地方。如果你想念父母，很快就可到他們那裏，你何必悲傷哭泣。人生的因緣際遇，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二十天後，他們來到了妻子的老家，茅屋仍在，就是不見兩位老人。申屠澄就和妻子住在茅屋裏。但妻子想念兩老至深，整天哭泣。後來她在牆角的舊衣服下看見一張積滿塵埃的虎皮，忽然大笑道：「想不到這東西還在！」她披起虎皮，立刻變成了老虎，咆哮着衝出門去。申屠澄嚇得趕忙躲避。後來他帶着兩個孩子向老虎的去路尋去，望着山林大哭了幾日，也沒有找到他那變成老虎的妻子。

第四篇出於唐人所撰原化記（太平廣記卷四二七引）：

唐玄宗天寶年間，有一人進京應考。他走到傍晚時分，就到村裏的一處僧房投宿。和尚不在房中，這時天已昏黑，不能再找別的寄宿去處，他就逕自在房中安頓，而將馬匹安置在隣室。第二天一大早，他將要出發前，偶然走到後院的一

間破屋中，忽然看到一個十七八歲的美麗女子正在那裏身蓋虎皮熟睡。他就輕輕過去取下虎皮收藏起來。這時女子驚醒過來，起初顯得很害怕，但終於答應做他的妻子。他問她為何獨自睡在破屋中，她回答說是由於逃難才躲到此處，離她的老家已很遙遠。於是他就帶着她同上京城，考上後授了官職，又帶她同去上任。任期滿時，他們已有了好幾個孩子。一天，他們路過前次住過的僧房，又在那裏借住了一夜；這次房中有和尚在。第二天，他們還未啓程，他笑着對妻子說：「你還記不記得我們初次相見的那間破屋？」妻子發怒地說：「我本來並非人類，只是偶然落在你的手中。後來孩子們出世，你對我很好，我才和你同居到如今。如今如果你嫌棄我，那就不必多說，把我從前的虎皮衣還我，讓我走吧！」他趕忙向她賠罪，請她不要誤會，但她憤怒不息，執意要討回虎皮衣。他料想無法拒絕，就說：「虎皮衣在北屋，你自己去找吧。」她怒目睜得大大的，彷彿射出兩道電光，一下子就衝入北屋，找到虎皮，披在身上，跳了幾步，就變成了一隻巨虎。巨虎回頭望着他咆哮了幾聲，就向叢林奔去。他遭此突變，驚嚇得說不出話來。後來他只好帶着孩子離開了僧房。